

# 你是我的守候

不管發生過什麼事，過去，都不重要了

廖輝英  
—著



廖輝英作品集 14

# 你是我今生的守候

---

作者	廖輝英
發行人	蔡文甫
出版發行	九歌出版社有限公司
	臺北市105八德路3段12巷57弄40號
	電話／02-25776564・傳真／02-25789205
	郵政劃撥／0112295-1
九歌文學網	<a href="http://www.chiuko.com.tw">www.chiuko.com.tw</a>
印刷	晨捷印製股份有限公司
法律顧問	龍躍天律師・蕭雄淋律師・董安丹律師
初版	2010（民國99）年11月
(本書曾於民國81年由皇冠出版社印行)	
定價	280元

---

書號	LE014
ISBN	978-957-444-733-6
(缺頁、破損或裝訂錯誤，請寄回本公司更換)	

版權所有・翻印必究 Printed in Taiwan

你是我

今生的守候

廖輝英  
著





## 因守候而有情

我是不相信愛情的，朝朝暮暮、到處浪跡，不擇木隨處可棲、愛此也憐彼，完全沒有準則；特別是時下男女，以愛為名，縱慾狂情，攬混一池腥羶水，令人作嘔。

但其實我確乎也是相信愛情的，經歷這許多年觀察兩性，我真的看過許多穿越千山萬水、歷經好多時日，當初因誤解、緣慳、懵懂或陰差陽錯等等因素而分手的男女，在中年之後，因緣際會得以重逢，在對方眼裡，看到彼此無言的守候，最終得以有情人終成眷屬。

當初分手也許是不懂、可更多是怯懦、是不肯承認、是屈服於現實……走過坎坷的世道和情路，嘗盡錯愛的折磨，靜夜裡探照心的深處，偶然窺見那段過往那個

昔人，忽然明白：原來我在找的是他呀！

所以，再怎樣，這世間還是有著愛情存在的。那些亂搞的人，要不就是不懂得愛情，要不就是沒有遇到真愛，與其說是可惡，更多的卻是可憐。

但是，不管咫尺天涯或天涯咫尺，錯過的愛情即使讓人揪心斷腸，最後這些心傷都會痊癒，這些人都會接受其他的異性，這就是愛情的現實性。

《你是我的回憶》裡，十九歲的少年袁初陽和十七歲的少女賀華姝，堪堪相愛就被迫分離，造成分離的劊子手是現實的懲罰，也是初陽的自尊與自卑。但是，即使當初初陽不自我割捨，兩人勉強相守，我相信最後反而會是分手，這是時機、現實條件和人心。

分手八年，各自漂泊，難得的是雙方都在心田深處守候著那幾乎不可能的重逢——寫到這裡，我這作者還記得獨自伏案深夜、邊寫邊不停拭淚的往事。

我想我是絕對相信愛情的，但更相信愛情往往必須有人願意守候，才會繼續發光發熱。

書中的另一對：賀華洋和倪玉琳的故事，也用另一種形式印證我上面的那句話。

在那美好的時代，我們看過愛情、經歷過愛情；我們受過屈辱和挫折，但也享受著努力的成果。那是一個讓人認識所謂刻骨銘心、忍耐、相信的年代——這本書，——《你是我的回憶》《你是我今生的守候》（分成上下兩冊易於閱讀）應讀者要求，重新再版，獻給愛情，獻給美好的一切，獻給所有正在守候或曾經守候的朋友。

廖輝英  
一九九九年九月



再會的時候，  
他和她都已走過漫長的歲月……

### 前情提要：

十九歲的少年袁初陽和十七歲的少女賀華姝，剛剛相愛旋即分手，初陽因自慚形穢而遠離。八年生離，兩人歷經了漫長的心路，上天會讓他們重逢嗎？

重逢會是形同陌路？或是再續前緣？而璧人一對的賀華洋和倪玉琳，如何去面對作風強勢的玉琳爸爸？

突然回來，匆匆離去，停留不及三天，袁初陽又行囊簡單的離開家，投入他那類似自我放逐的旅程。

袁深仍然很沉默，經過了兩年的睽違，他似乎已放棄父親訓誨子女的權利，特別是對初陽。袁宋南芝也大異往年，不再絮絮追問長子的去處，也許她逐漸明白，能熬過那兩年管訓日子，大概再無其他日子是初陽過不下去的了。

初陽搭車直抵高雄，找了家小小的旅店棲身，每天買報紙看分類人事廣告之餘，也親自走訪大街小巷尋機會。老實說，他並不清楚自己要做什麼或能做什麼，腦子裡唯一的信條就是：要棲身在一個不需要學歷，但發展性大的行業。

為此，他做過拆船工人。一個月之後，他終於明白，拆船雖然有厚利可圖，但買下一艘廢船，對毫無餘蔭的升斗小民而言，卻是天文數字。他發覺這個夢想太遙遠而不切實際了，除非他有一隻下金雞蛋的母親。

他在鼓山區分租了一間小小的房間，只有最基本的一張床和一張木桌。經過了小琉球那些歲月，他早已習慣生活素樸到只維持最基本的條件。

第二個月時，他買了台小小的收音機，收音機播放的節目，變成他最大、幾乎是全部的精神生活。偶然轉到某個教英語的頻率，他發現自己的英語雖破，但初三程度的課程，倒也聽懂好幾成。由於太寂寞，有時間，而且又聽出興趣，所以他每天一到時間就收聽，不久也買教材跟著研習。

袁初陽小時也是和他同時期的孩子一樣，看漫畫長大。初陽的漫畫沒有師承，但筆觸活潑慧黠。初中考上省中，美術課上水彩，老師發現他的天賦，曾遴選他參加校際比賽。可惜後來因聯考掛帥，以及他自己變壞，自然也就沒有人注意這「壞學生」的特長了。

一個人住在異鄉，精神領域不再設有枷鎖，初陽開始出於自娛的畫畫這樣那樣的圖。

拆船的工作做了月餘，雖覺沒有前途性，但一時之間也很茫然，不知自己還能做什麼。寫回去的家信仍如以往一般簡單，只是例行報平安而已。現在，等待著召集令下來，每日都在種種思索和探測中摸索自己的前途。

有一天行經一家畫看板的招牌店，出於好奇和無聊，初陽站在那裡看著他們用木板畫著分割畫面的電影廣告。木板有未畫或畫好的，初陽自己用目光將它們拼湊著看，是一部叫「愛你、想你、恨你」亞蘭德倫主演的電影。

他已經很久很久不接觸電影這類所謂藝術的風花雪月了。有關這些純美的最後記憶，竟然是在倪玉琳家看電影畫報，以及和玉琳、賀華洋、華妹一起去看「西城故事」那一次。想來他最美好的人生，就在兩年前的當時畫上句點。

初陽不意自己到了今天仍有脆弱的一刻。像他這種人，根本不配去回憶的，回憶只會削

弱他往前生活的意志。

但他仍沒有離開。他痴痴看著工匠用彩筆上色、描線、寫字。兩個畫看板的工匠中，年紀大的看來熟練許多，年紀輕的就遜色多了。

初陽站在那裡看得很久，久到那年紀大的男人開口問他：

「少年的，有興趣嗎？」

初陽十分赧然，但仍坦白說：

「有興趣，不過沒畫過。」

「要不要試試？」中年男人索性停了畫筆，說道：「我剛走了兩個學徒，都只是半師，還沒出師。正欠人手——你要不要試試？」

初陽相當意外，問道：

「是怎樣的情形？」

「你是外地來的？」

初陽點頭。

「這樣啦，管吃管住，初學時給你六百。因為你是初學的啦，吃虧一點，趕工時要幫大家煮宵夜。平常就是畫，當然得先教你。所以初期你的工作重點主要是幫忙掛看板。」

「掛看板？」

「是啊，看板畫好了，要掛到戲院上頭去，必須挺得住爬高攀危的，懼高是不行的。另外，因為要換片時才換看板，多半都在夜裡工作。」

初陽聽著，錢是很少，比拆船工少太多了，但這雖也是「工」，卻多少有點技藝，反正他對前途一片茫然，換個工作試試看也好，最起碼自己畫畫還有點天分和興趣。

當下談妥。

初陽回去辭了工作，退了租屋，不到一星期就真的搬到看板店去工作了。

真如張老闆所言，初期工作大都是幫著掛看板。夜裡趁著人少不會發生意外傷人事件，他們六、七個人爬上竹木架，搏命式的將用一隻手扶撐非常吃力的大看板拼好，懼高、危險加上使力，當夜風猛一襲來，手沒抓穩很容易就摔跌下去。

張老闆的生意很好，高雄幾家首輪戲院的看板全給他承包。初陽仔細觀察，的確他們這家畫的比較不離譜。人，還是得做他那行中最好的，最好的機會才大。

在看板店工作，薪資少，工作量大，經常得半夜出去吊看板，老實說，日子不太好過。不過，管吃管住，賺的錢悉數存起來，初陽倒覺得頗為划算。

他仍然有一搭沒一搭讀著英語，未來也還是茫然。他時常夜半驚心，自問是否從此真的要廁身在勞動階級？那一張拿不出去的身分證，一個什麼也不在行的自己……而日子，卻不因這些困擾而停擺。

而這種日子也只過了四個多月，召集令就下來了。

張老闆有點意外，但也很有風度的接受，還殷殷要初陽退役後再回去跟他學，他說：「學成了自己當老闆，吃飯沒有問題啦。不然當師傅，薪水也可以。」

初陽由衷的向他道謝，張老闆具有南部人的忠厚，不曾查問初陽的底細。而且，因為初

陽沉默勤奮，他還特別照顧著他。

就這樣，初陽身上揣著三千塊錢回台北，到家以後，悉數交給母親。不數日，應召入伍。

而那幾個月當中，卻正是賀華洋和倪玉琳生命歷程中，第一次最混亂的時候。

大二下學期剛開學，倪玉琳開始發覺自己身體起了變化。兩個多月未來的月事，本來沒有引起她的警覺，因為一直到現在，她每次的「好朋友」都不準時。不過春節一過，玉琳便鬧嘔心翻胃，胃口又差，一副病懨懨的模樣。

玉嵐先發現異狀。一年多以前，她才陪一位同學去拿過小孩，懷孕的症狀她印象深刻。現在，自己的妹妹經常嘔得驚天動地，如果再繼續這樣下去，陳嫂很快就會發現異狀，那就表示父母親都瞞不住了。

玉嵐對於要私了還是要告訴父母，也很經過一番掙扎。

玉琳才念到大二，何況交往對象又是爸爸極不贊成的。以玉嵐自己的經驗看來，爸爸一定會有辦法叫妹妹放棄華洋選擇別人。既然如此，玉琳與華洋之間的種種，越少人知道越好；如果爸爸知道了，不知會對玉琳怎樣？

但是，墮胎這種大事，她無法替妹妹做主。手術做完時，她看著手術後臉色死白的同學躺在床上，吊著點滴昏迷著，等到醒來，卻是哀哀哭疼，護士也不管，只叫玉嵐幫同學揉肚子。她印象最深刻的是，吊完點滴送同學回去，半路上同學哭了起來，叫道：

「我流了好多血，不停的流，我要死了！我會死……」

玉嵐看到血注子滴在同學的腳踝和小腿處，鮮紅刺眼。玉嵐也嚇壞了，兩個人哭哭啼啼又轉回醫院，上了手術檯，醫生只若無其事的拋下一句話：

「不是叫妳要把塞著的棉花拿出來嗎？沒事了。」

然後，玉嵐扶著那虛弱已極的女同學走出醫院，心裡害怕到極點，擔心那女孩就那樣死去。還好除了心理創傷之外，幾天後那女孩又若無其事似的來來去去了。

倪玉嵐可不要自己妹妹去冒那個險，如果要墮胎，一定得要爸爸媽媽出面，她不敢擅自做主。

可氣那玉琳，自己卻一點也不知覺。

「妳跟賀華洋說了沒？」玉嵐看玉琳嘔得要翻腸掏胃，明擺著事情是拖不下去了，因此決定挑明著講，速戰速決。

「說什麼？」玉琳傻呼呼的問。

「我看，妳會不會懷孕了？」玉嵐沒有經驗，怕看錯了，因此採用試探性的口氣：「我雖然不知道，不過看到別人情形就像這樣。」

玉琳一聽，一張臉慢慢一點一滴失了顏色。是啊，一直以為是胃痛，原來如此！

「妳去檢查了沒有？」玉嵐又問，這下子她可是從妹妹神色落實了自己的猜想，幾乎是八九不離十的可以確定了。

玉琳心慌慌的，從未想過這個問題，不想一下子就遭遇到，這可怎麼辦才好？她才二十歲，大學才念到二年級；爸爸不同意自己和賀華洋交往；而且，華洋也只有大二，總不能……

「最好去檢查清楚，聽說懷孕太久，拿掉會有危險。這件事我不敢幫忙，太嚴重了，一定得告訴爸爸媽媽——妳到底聽到我說的話沒？玉琳！」

「這個，要去哪裡檢查？」

「當然是婦產科嘛！」玉嵐不禁抱怨：「妳怎麼這麼糊塗？」

總認為妹妹冰雪聰明尤勝自己，哪曉得「性事」對全然沒經驗的女孩一點也不寬貸，碰上了、嘗了禁果，接下來便是逼得妳非食不可的苦果。

「姊，那怎辦？」玉琳這時才想通一些事，也才意識到情形嚴重起來，所以開始著慌。  
「我先陪妳去檢查，還是——」玉嵐也並不篤定自己的想法正不正確，猶疑著探問：  
「還是妳希望賀華洋陪妳去？」

「不，姊陪我去。」玉琳立即決定。

「這種事，姊該給他知道，畢竟是他闖的禍，不能讓他沒事人似的。除非——」

玉琳很快問道：

「除非什麼？」

「除非妳決定要離開他，這件事就不用告訴他，否則有些男孩子很卑鄙下作，可能拿這事敲詐我們，不然，他只要隨便對外人講出去，妳的名譽也完了。」

「妳說什麼呀？姊！華洋不是那種人，而且我也沒打算離開他。」

「打不打算離開他，不是妳能決定的，爸爸對於要接棒管他事業的人，挑得很嚴格，妳又是不是不知道，華洋絕對通不過的，媽媽跟我說了——除非妳放棄爸爸和爸給的一切，但那